

第三师叶城二牧场2026年度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草案公示)

第三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6月

编制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定期评估和动态调整完善机制的要求，依据《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自然资源要素保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6]38号）、《关于开展兵团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兵自然资函[2026]6号）等文件部署。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在规划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十五五”发展规划空间需求的统筹引导、科学配置、支撑保障，切实提高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战略性和科学性、协调性，适应叶城二牧场实际发展需求，为叶城二牧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空间保障和支撑，特编制《第三师叶城二牧场2026年度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目前，《规划》已形成草案。为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凝聚社会公众智慧，科学编制规划，即日起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意见建议。



目录

总则

三条控制线维护

规划分区维护

中心镇区规划布局维护

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维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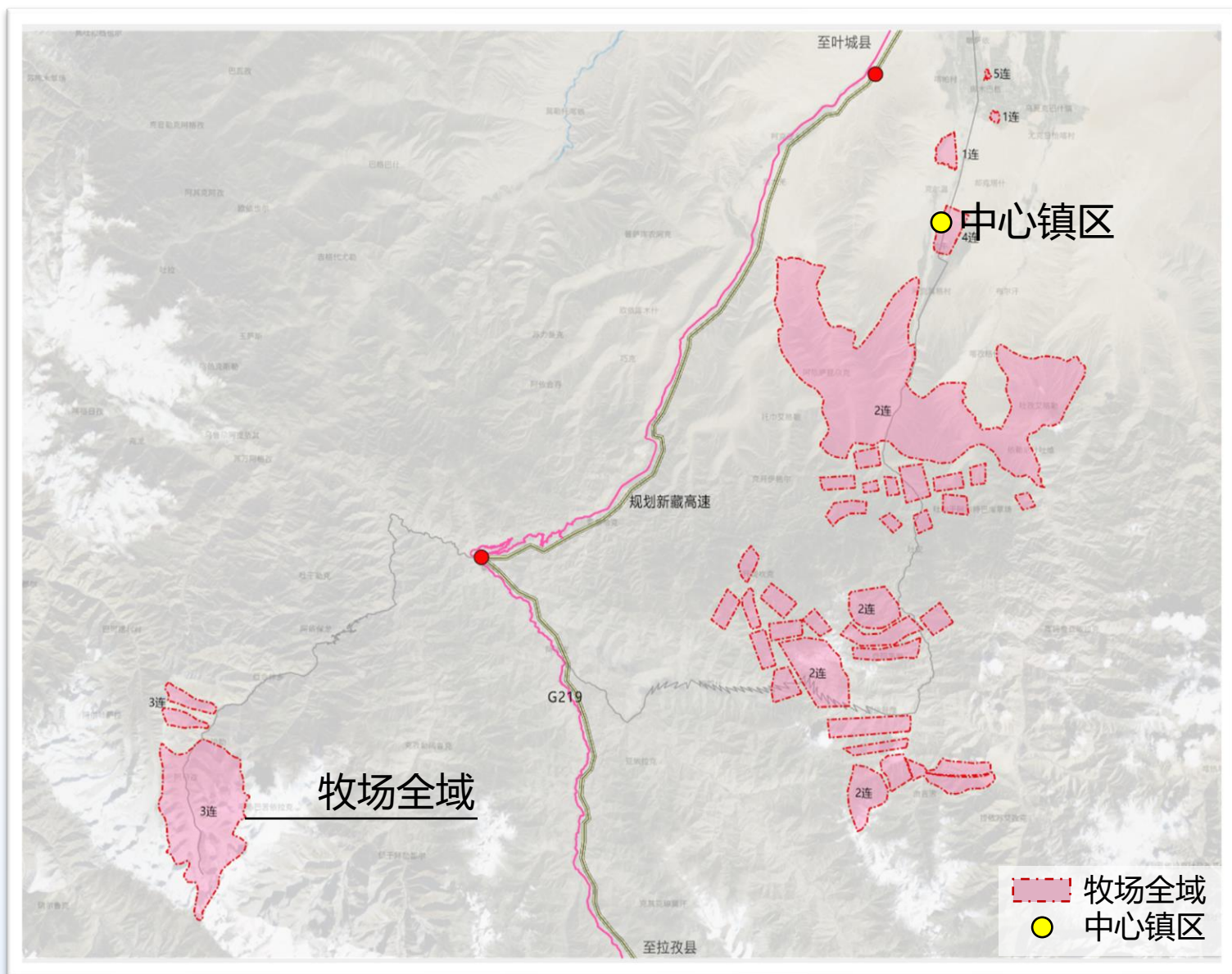
规划动态维护成效



一、总则

编制范围

本次动态维护编制范围包括牧场全域和中心镇区两个层次。牧场全域为叶城二牧场行政辖区内陆域空间，中心镇区为城镇主要建成区及规划扩展区域等需要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空间区域。



规划范围示意图

牧场全域：兵地确权界限的第三师叶城二牧场辖区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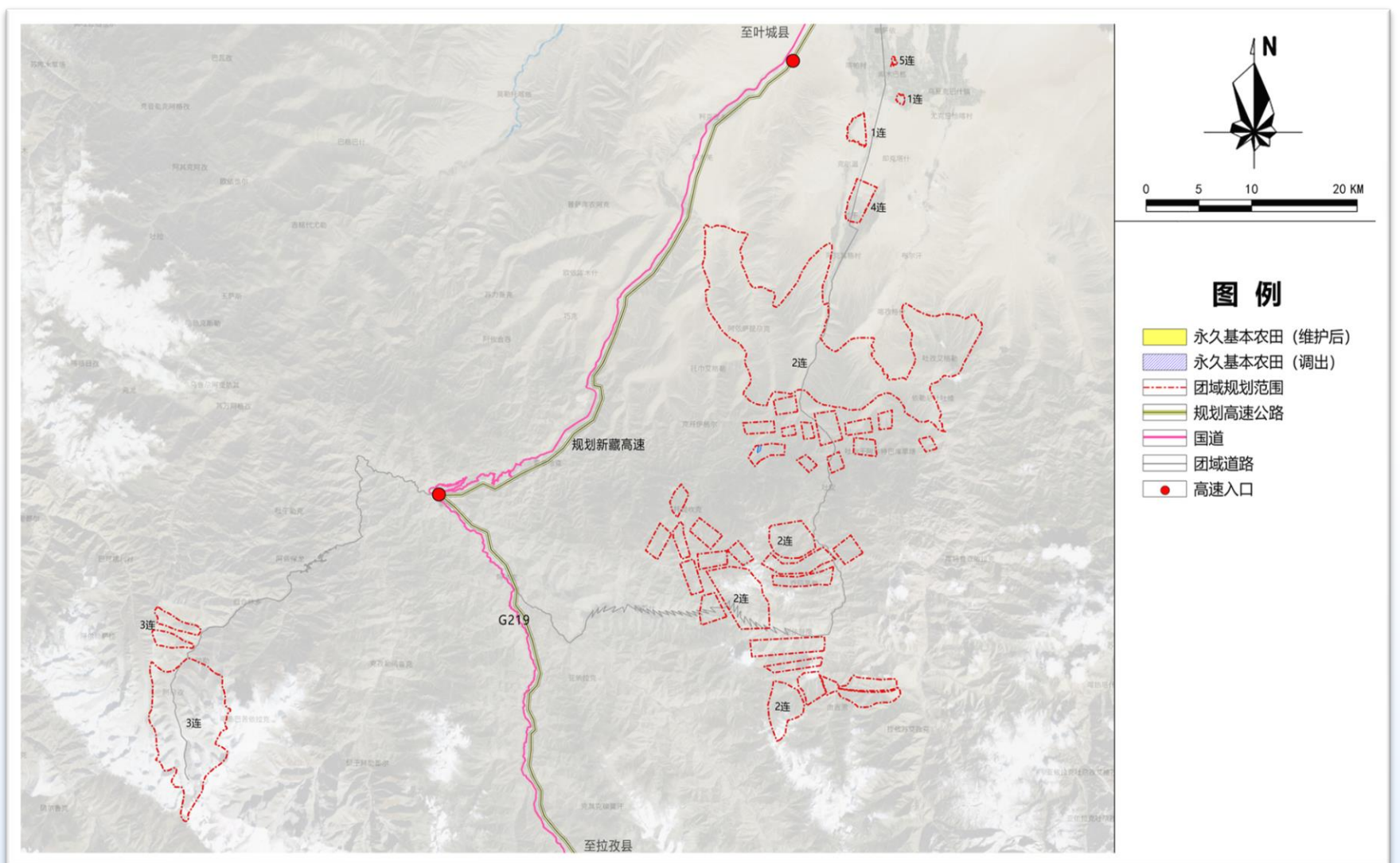
中心镇区：北至团结路、南至青年路、东至友好路、西至阿克其河。



二、三条控制线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按照“数量不减少、质量生态有提升、布局更优化”调整原则，加强与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成果的衔接，维护后牧场全域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规划明确的保护任务，全部为水浇地；维护后永久基本农田不低于规划明确的保护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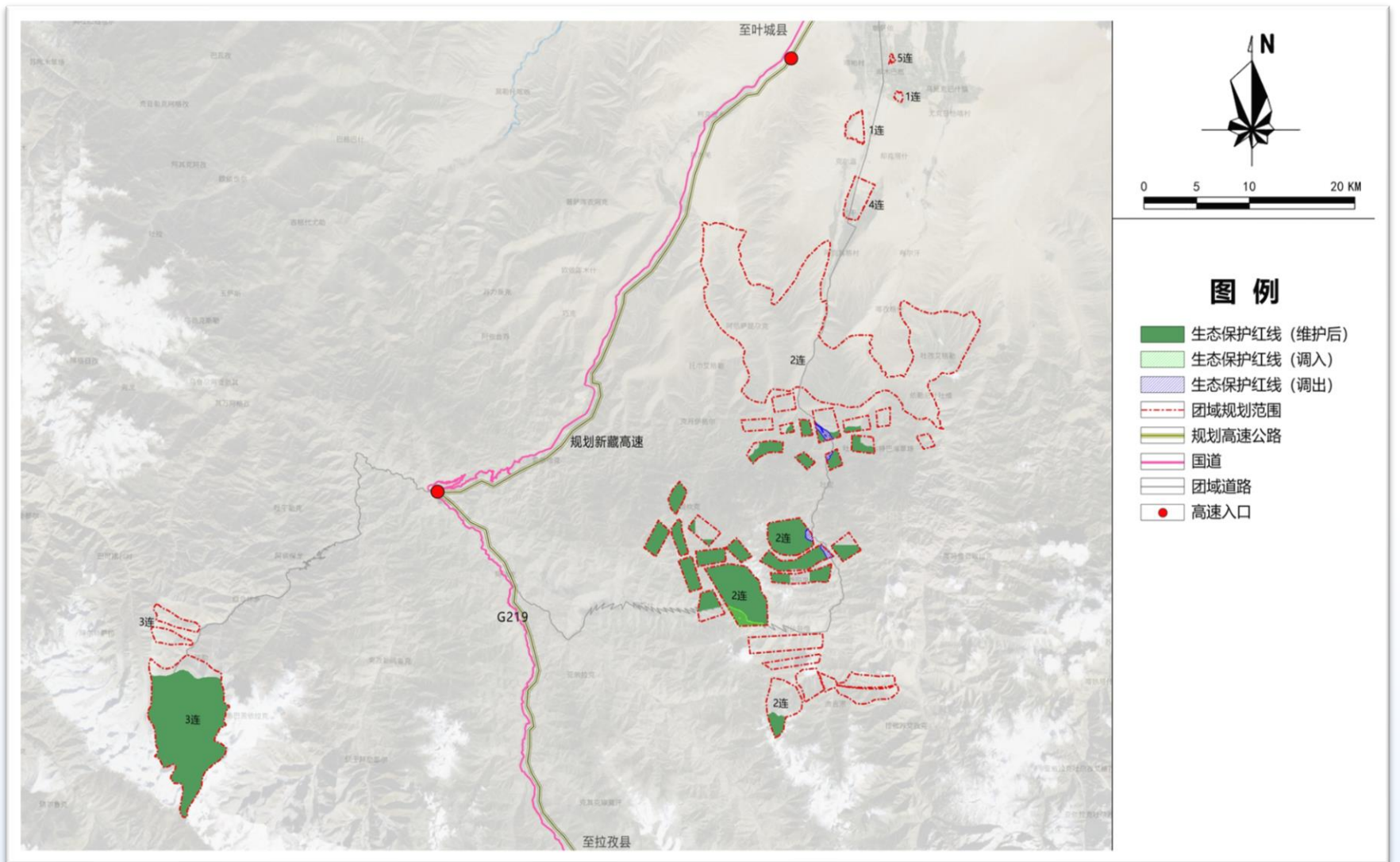
永久基本农田维护后图



二、三条控制线

生态保护红线

按照“任务不减少、功能有提升、布局更完善”要求对叶城二牧场生态保护红线进行正向优化，维护后牧场全域的生态保护红线不低于规划明确的保护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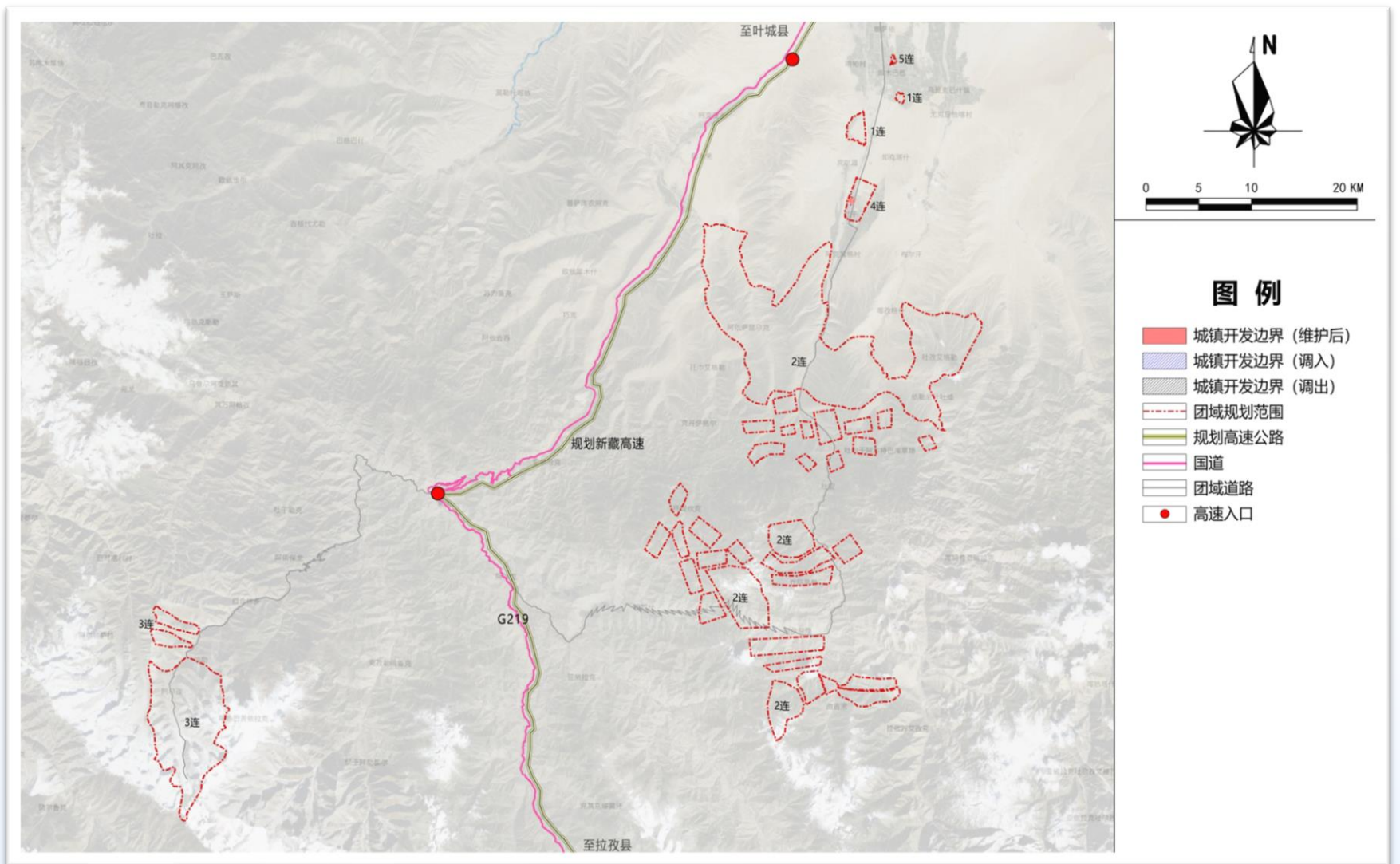
生态保护红线维护后图



二、三条控制线

城镇开发边界

按照“总量不突破、布局更集聚、功能品质有提高”的原则，衔接落实“十五五”重点建设项目，维护后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未发生变化，与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无交叉重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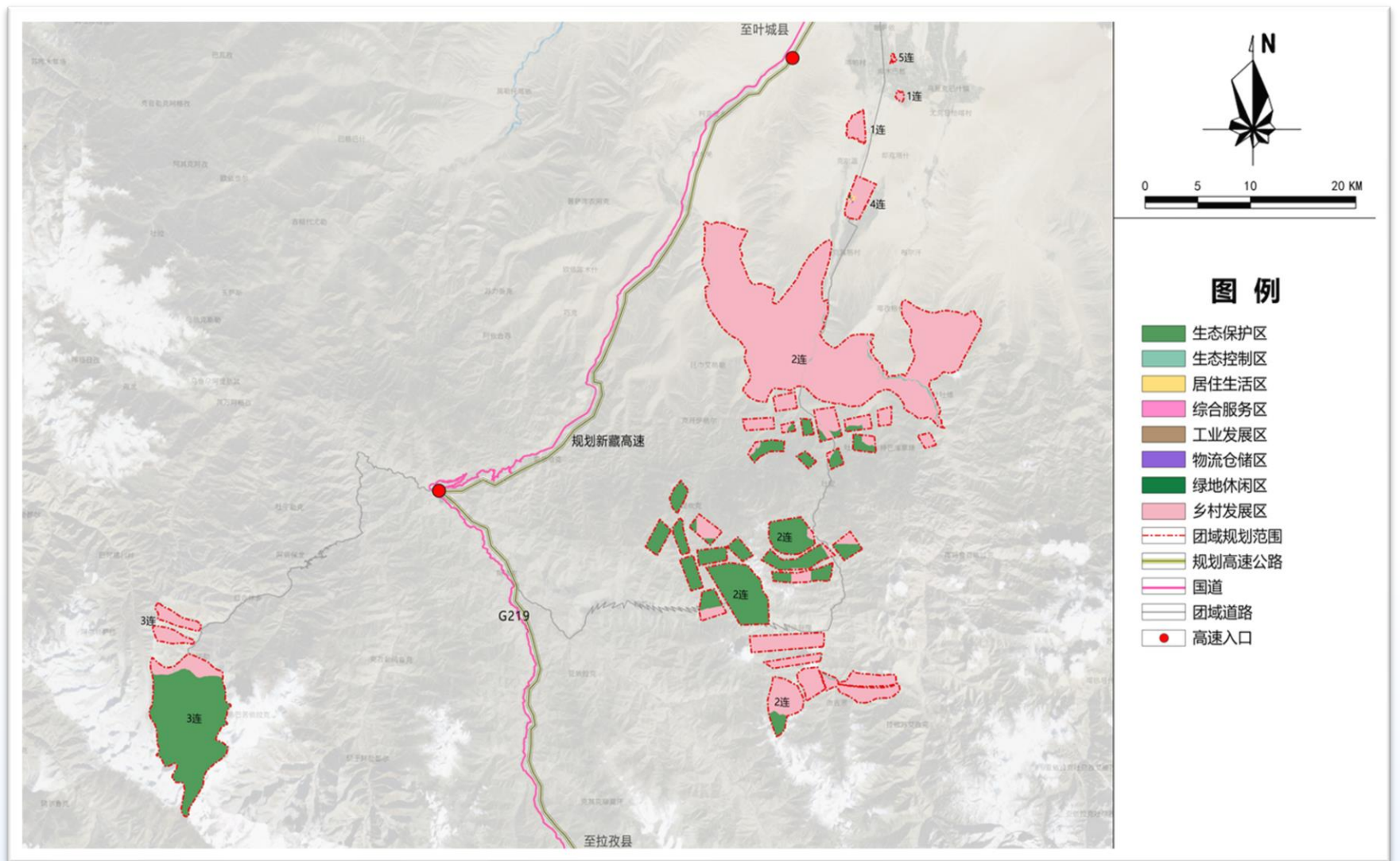


城镇开发边界维护后图



三、规划分区维护

本次规划分区维护主要依据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重要控制线调整，在确保规划分区主导功能基本稳定的前提下，结合重要控制线动态维护内容，联动维护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等规划分区。



国土空间用途分区维护后图



四、中心镇区规划布局维护

本次中心镇区用地布局动态维护以“严守底线、优化布局、保障发展、提升品质”为导向，在不改变城市总体格局和空间结构的基础上，重点对居住、公共服务、绿地、交通等用地进行局部优化，微调城市黄线。维护后，城市发展主导方向不发生改变。



中心镇区用地用海规划布局维护后图



五、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维护

衔接牧场“十五五”发展规划的空间需求，充分发挥规划的统筹协调作用，因地制宜动态增减项目。维护前建设项目8个；维护后共64个，其中保留8个、增补56个。增补项目中能源矿产类4个、交通类5个、水利类1个、信息通信类1个、防灾减灾类1个、生态保护与国土综合整治类3个、市政设施类9个、公共服务设施类12个、产业类9个、住宅类4个、其他类6个。



六、规划动态维护成效

《第三师叶城二牧场2026年度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结合体检评估结论，衔接“十五五”发展规划和专项规划空间需求，系统梳理、统筹优化，保障项目用地精准投放，提升规划实施效能，为城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

强化底线管控

在不突破总体规划约束性指标和底线管控要求的前提下，优化三条控制线，引导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城镇空间有序发展。

提升资源利用效率

对耕地质量进行调优，推进农业空间格局优化，生态空间保护更加完善，建设空间更加集聚。

优化用地布局

优化城市结构，提升城市空间品质、促进城市产业升级，城市布局更加合理，用地使用更加集约。

支撑社会经济发展

精准对接“十五五”发展规划和专项规划，统筹保障发展空间，有序推动建设项目上图落位。



欢迎社会各界人士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请于公示期内以电子邮件、邮寄信件、书面提交、电话沟通等方式反馈至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一、公示时间

2026年6月9日至2026年6月15日，为期7日。

二、公示方式

第三师图木舒克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xjbtnss.gov.cn>。

三、意见收集途径

1.电子邮箱：tmsksghj@163.com。

2.邮寄地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图木舒克市中兴街1号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请标注“第三师叶城二牧场团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意见建议”字样。

3.联系电话：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科0998—5701186,1912068942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发布

本次公示的规划成果为规划草案，最终以经依法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